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或“雪莱特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柴国生先生的通知, 获悉柴国生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手续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补充质押股 数 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柴国生	是	2,000,000	2018 年 2 月 2 日	2018 年 9 月 15 日	万和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	0.82%	补充质 押
		3,000,000	2018 年 2 月 5 日	2018 年 9 月 15 日	万和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	1.23%	补充质 押
合计	——	5,0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2.05%	—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柴国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4,052,938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42%。柴国生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90,960,000 股,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25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15%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截至本公告日, 柴国生先生所质押

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6日